

# 《金蔷薇》

## 图书基本信息

# 《金蔷薇》

## 内容概要

《金蔷薇》是一部总结作者本人创作经验、研究俄罗斯和世界上许多文学大师的创作活动、探讨文学创作的过程、方法和目的的美文集。文学大师用他别具一格的文笔气势磅礴而又精致入微地描绘了人类的美好感情和大自然的如画美景，阐述了作家的使命、文学创作的目的和方法，使每一位读了《金蔷薇》的文学爱好者、文学创作者和文学批评家得到极大的启发。本书以新颖优美的文笔塑造的一个个鲜活动人的形象，具有无可抗拒的强大的感染力，给人留下不可磨灭的深刻印象，催发人们博爱的良好感情。中国现当代著名作家凡读过《金蔷薇》者，无不称赞这是一本不可多得的好书，并且肯定该书在自己文学创作的道路上起过重要作用。相信本书今天依然会给读者以诸多教益。

# 《金蔷薇》

## 作者简介

康·帕乌斯托夫斯基（Константин Паустовский，1892～1968），苏联俄罗斯作家，高尔基文学院文学教师。出身于莫斯科一个铁路员工家庭。从中学时代起他就醉心于文学，1912年发表了第一个短篇小说。在十月革命和国内战争时期他比较广泛地接触俄国的社会生活，参加过红军，当过记者及报社编辑。这期间他创作了许多作品。使他一举成名的是中篇小说《卡拉-布加兹海湾》（1932）。后来他还写了一系列画家、作家的传记小说和历史题材的作品，如《伊萨克·列维坦》（1937）、《塔拉斯·谢甫琴柯》（1939）、《北方故事》（1938）等。卫国战争时期他当过战地记者。他于1956年发表的《金蔷薇》是一本创作札记，其中谈了许多创作体会和经历，受到广泛欢迎。后期他致力于创作长篇自传体小说《一生的故事》（1945～1963），反映了19世纪末直到20世纪30年代作者的经历，是作者对创作历程和道德、精神内容的思考、探索的总结。

帕乌斯托夫斯基的作品多以普通人、艺术家为主人公，突出地表现了对人类美好品质的赞颂，具有动人的抒情风格。他的短篇小说写得优美如诗，艺术水平很高，如《雪》、《雨濛濛的黎明》、《一篮云杉果》等。

我国对他的作品译介较多，先后出版过《卡拉-布加兹海湾》、二卷本的《帕乌斯托夫斯基选集》以及《金蔷薇》、《北方故事》、《猎犬星座》、《面向秋野》，《祖国的炊烟》等小说、散文集。

# 《金蔷薇》

## 书籍目录

译序

一 珍贵的尘土

二 碑铭

三 一束假花

四 第一篇短篇小说

五 闪电

六 人物的叛变

七 一部中篇小说的写作经过

八 心上的刻痕

九 金刚石般的语言

十 辞典

十一 阿尔斯王商店事件

十二 好像是小事情

十三 车站食堂里的老人

十四 白夜

十五 赋予生命的源泉

.....

## 精彩短评

- 1、巴乌斯托夫斯基
  - 2、影响我一辈子的书之一
  - 3、全维罗纳响起晚祷的钟声
  - 4、李时薛菲的译本推荐
  - 5、爱不释手。
- 作者是大师，译者是大师。
- 6、初探苏联文学，远非我之前揣测那般刻板。
  - 7、魔幻，就是魔幻
  - 8、珍贵的尘土
  - 9、感性的人总是对那一刻的瞬间情感，感觉恋恋不舍
  - 10、魔幻主义比意识主义高明和狡猾得多 . .
  - 11、在我幼时读过的《儿童文学名著大全》中，《金蔷薇》（虽然是简本）始终是一个梦。
  - 12、作者是诗人，李时的文笔也非常精妙，不敢说完全翻译出了原文的意味，不过单读着就感觉口齿生香，美得惊艳
  - 13、值得一读再读
  - 14、没想像中的好.
  - 15、没读完.....
  - 16、从高二时在新华书店的角落里发现这本书，从此成了我至爱的枕边书，本身文字好，翻译的也好，高中时就已经三遍，书中许多场景念念不忘，现在依然带在身边。特别喜欢它的封面。大学时买过几个戴骢译的上海译文版的金蔷薇（又译金玫瑰），没有读，做纪念。推荐给桃子读，她也很喜欢。我还是喜欢漓江的封面，还是喜欢金蔷薇这个名字。
  - 17、学习的榜样 .
  - 18、关于怎样写作的一部文字比较优美的指南，一个散文集。又是一本应在中学时代读的书。以还债的心情看完，索然无味。
  - 19、很奇怪的记忆，在很小很小的时候读过，在成长之后的许多年，忽然从记忆的尘土里闪出光来
  - 20、值得反复地读
  - 21、喜欢死
  - 22、因为是张怡微说过的书
  - 23、收藏。不做评论。
  - 24、最早李时翻译的和上海译文戴骢翻译的两个版本比较，李时翻译得更好~~
  - 25、步入写作门
  - 26、大风推荐，很美的一本书，特别是其中有关安徒生的那个故事
  - 27、对爱的珍视。美文！
  - 28、我读到的其实是上海译文戴骢翻译的版本，我只是想知道一号多书的行为。。。不会被总署勒令封社并且销毁么？一个书号至少出版了十本书。。。号称一套丛书还可以拆开卖。。。哇咔咔，膜拜。漓江出版@sha000 @三联的小蓝样儿 @真的是竇瓜
  - 29、这个版本很好。
  - 30、lxf先生怎么会如此推崇？？难道与时代有关？？？
  - 31、自己的第一个版本。
- 这出版时间肯定有问题，我是94年买到的。
- 比较喜欢这个译本
- 32、很淡雅的乡村
  - 33、没感觉
  - 34、唯美文学的极致。像是俄罗斯的邀请。
  - 35、为了读它我列出了名字表，史无前例，真是本不错的书``
  - 36、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
  - 37、一本带给人奇妙美感的书，也许我是那个看见鞋盒也喜出忘外的小孩吧！

## 《金蔷薇》

- 38、书是好书可惜你挑了这么个恶心的出版社
- 39、文字优美，故事独特，尤其是金蔷薇的故事，十分感人
- 40、because of someone
- 41、很美的一本书,每次总能在其中找到灵感
- 42、好看死了。纪念所有死在海上和将要死在海上的人们。

后面的看不下去啊，可能我不是作家，不懂欣赏。

- 43、"你许诺我幸福，在这无凭的尘世上...."
- 44、绝对美文。
- 45、这是我读的第一本
- 46、童话落在纸上的时刻
- 47、优美的短篇小说，巧妙的文艺创作理论
- 48、抽象的道理 形象的展示
- 49、已藏

1、在文革的岁月里，它盛传于知识青年的手中，滋润了他（她）们干枯的心灵；但80年代到来时，它出现在《读者文摘》，即今日的《读者》上面，虽只是片断，但从一叶知秋，它的风采已然可见。而我，在豆蔻年华的日子里认识了它，深深的沉浸于它的故事中，现在，我又看到了它，之后，我要与它再约2006年。

2、重读《金蔷薇》不管约翰·沙梅的故事（见《珍贵的尘土》）带有多大比例的虚拟成分，都不能减弱它的神圣意义和打动人的情感力量，除了惊赞爱的伟力（作为滋养人性及生命的活水）外，更让我叹惋的是世势与人性变易的无情。不要说苏姗娜，且看我们自己和周围的朋友熟人吧——稍加打量，就可以发现欲望与岁月在他（她）们身心两方面留下的是多么深重可怖的刻痕！更无奈的是，眼下恐怕已绝少有人象沙梅那样怀着一腔坚韧的爱与理想去寻觅、积攒、打造金蔷薇了——无论是从巴乌斯托夫斯基所述的传奇事件角度还是从与创作过程相似的譬喻意义而言都是如此。巴氏从小就有读地图的爱好，他说他可以几个小时不离开地图，“就象看一本引人入胜的书似的。”在读地图的过程中，那些陌生之地的山川森林、海洋岛屿等无不在想象中伸手可触、栩栩如生。成年以后，他常在动身去某个新地方前详尽地研究地图，尽管实际的所见并不完全跟行前的想象重合甚或会大相径庭，但这却使旅行者能够更敏锐地观察它——那些想象中没有的东西给他的记忆留下特别强烈的印象。

在浪游式的旅行生活中经历、存积、构想、酝酿和写作，是一种叫人动心与神往的方式。巴氏多次谈到他短期寓居在陌生的地方，在不同的季节、气候、气氛、环境中写作的情形。的确，影响作品最后面貌的不止是构思及决定选用承纳的材料，而是包括整个具体的写作过程——细小到作者当时置身的生活环境，诸如房间的大小、光线、温度、布置的格调、天气、周围的自然风物，接触的人事以及由此造成的写作情绪心态的起伏变化等等。颓旧的花园，僻远的小城，乡间腐朽破败、年代久远的老房子，波浪声日夜可闻的海滨，看林人的小屋，寒冷的、冰封雪冻的北方，秋意肃杀的山中，都是巴氏和他的同时代文人们滞留写作的好地方。这种自由自在、极度放松懈怠同时又紧张集中的浪游对于敞开心智与感觉、积累从自然、社会、历史到人事、民俗、语言等各个方面的印象、材料、知识与细节，无疑有着难以估量的作用。如所周知，十月革命后的苏俄时局动荡不宁、物质生活窳陋，巴氏曾追述过他为了写作中篇小说《卡拉布迦日海湾》去里海海岸旅行时，因用度困窘，不得不羁留在阿斯特拉罕为当地报刊写随笔，以获得继续向前走的微薄川资的情形。巴氏曾和作家盖达尔在森林中无目的地乱走过一整天和几乎一整夜，时近黎明才来到一条林间小河畔，生起一堆篝火。两人在星光下火堆旁长久地沉默、吸烟，听河水在一段横阻的残树底激溅潺湲，还有偶然传来的一声麋鹿的哀鸣，直到东方泛起美丽的朝霞。

“真不错，就这样坐上一百年，”盖达尔问，“你够不够？”“不一定。”巴氏答。“我也不够。”试问，号称天性敏感、淡泊名利的文人们，现今还有几个真正能够发自内心地听从来自山川、原野、雪域、森林的不可抗拒的召唤，一有可能便立刻毫无保留地投身到自然的苍莽无际中去？在巴氏品评描述作家生活与创作的札记中，最让我感动的是关于亚历山大·格林的那一篇。我从未见到过自然也就未读过格林的任何一部作品，仅仅在多年前看过根据其小说《红帆》改编拍摄的一部同名电影。记忆里电影的内容早已漫漶模糊，但其中的美丽——画面/色彩的美丽，人物的美丽，幻想的美丽，却叫人刻骨铭心。谁能想象“在自己作品中创造了一个乐观、勇敢的人的世界和一个芳草萋萋、阳光灿烂的美好国土……创造了许多如醇酒一般使人晕头转向的惊人事件”的作家经历的是“背叛者和焦灼的流浪者”的坎坷一生呢？充满打骂和羞辱的童年、肮脏的技工学校、下等旅店和力不胜任的劳动、监狱及经常性的饥饿——生活中的一切似乎都是为了将他变成一个恶人或罪犯而故意安排的。孤僻腼腆、离群索居、忍饥受冻、四方漂泊，如影随形的贫困与不幸几乎伴随他一生。为了生存，格林徒劳无益地在许多地方逗留，干过难以计数的职业，一贫如洗、备受侮辱损害的他几次差点死去，并因革命党案件三度入狱、被流放。这是一个极其瘦弱、高大和有点驼背的人，满脸皱纹和伤疤、一双疲惫的眼睛，只有在读书或写作时，这位未老先衰者才焕发出一种动人的生机与光彩。1903年，格林在塞瓦斯托波尔的监狱里开始尝试写作，三年出狱后不久发表了第一篇小说；1912年，他在彼得堡大量进行阅读和写作，并出版了第一本书。1920年，应征在红军中服役的格林患严重伤寒，虽大病未死却近于残废且生计无着，是高尔基了解他绝望和濒死的处境后将他解救出来，使他恢复了生机。1924年至1932年，格林在菲奥多西雅和旧克里米亚度过了生命中最后几年，这是他多灾多难的人生里难得的一段安定和温饱的日子，然而天不假年，狰狞的死神——癌症已逼近了他。“令人不解的是，这个性格忧郁的人何以能够出污

泥而不染，尽管经历了痛苦难堪的一生，却始终保持着巨大的想象才能、纯洁的感情和羞涩的微笑？”巴氏在文章的开篇即这样发出疑问。一方面缘于现实生活的冷酷无情难以忍受，一方面来自耽于幻想的天性，格林用他的笔虚构了一个布满阳光、森林、港口、各种语言的喧哗，充满许多勇敢自豪、善良忘我的孩子般天真的人物的世界：那是一种与现实生活状况判然有别、反差强烈、闪闪发光令人着迷的崭新的理想生活，是一种以想象编织的美好未来，而这从根本上源自对劳动、对职业、对大自然、对人类、对一切美好事物的真挚的爱。谈谈天才。天才不是超出常人几分的灵气、才情、聪颖，也不是（不主要是）创作创造力的巨大充沛面面俱到，更不是现实生活中的操作算计左右逢源或假痴佯呆故作怪异。天才并非通常所说的九十九分努力加一分灵感，更主要是来自先天的储藏和造就，后天所能做的不过是引发、激活、纳入和给予适当的锻打而已。天才最突出的特征大约是其人及其创造物的独特性或者说独一无二性。“天才只向自己学习，有才干者则主要向别人学习……”（勋伯格语）尽管天才也可能有短暂的尝试模仿期，但他一时被遮蔽住的独立不倚的创造力很快便会凸现并脱颖而出，成为一道呼啸奔腾、冲决一切屏障的洪流。其次，天才的创造过程往往表现出极大的自发性与自然性：中时顺势，有如生命诞生发育，了无轻痕，有如掠过天空的飞鸟之翅。似乎是遵循任何事物都不可能完满的规律一样，天才（尤其是真正的绝顶之才、怪异之才）大都是一些易碎娇贵的器皿。不知是不是造物对自己偶然得之的优异作品有所忌惮，他仿佛有意让他们携上某些与生俱来难以矫治的弱点或缺：如在世俗生活中缺乏起码的生存和自卫能力，白日梦状态，时常被情绪或个性支配左右无力自拔，对公众及社会的兴趣时尚傲慢无视等等。早熟，创造过程的猛烈与短暂（大多是一开始即达到巅峰高度），即兴性，对属于自身领域的近乎病态的专注、痴迷与狂热，在创造（接近存在或神）达于极致时的通灵或精神分裂情状，导致生命长度急剧缩减的超量体能、精神消耗……诸如此类一再在稀有的天才们身上重复的现象无一不表明着这些不世出的人中龙凤的脆弱性和短促性。由此我们大致还可以认为，天才并非大师巨匠的同义语，大师巨匠往往并非绝世的天才（就这个词的极端意义而言）。实际上发生的情形是：真正的绝世之才大都缺少达到大师巨匠高度、深广度所必需的体力、精力、忍耐力、吞吐量、足够长的生命、承受大起大落激情的坚强神经，以及不断缓解调适内心幻想的古怪精灵与现实世俗生活之间的紧张关系的平衡能力。他们更多的是在过早过快且无节制的喷发中焚尽了自己，而来不及从容地酝酿、开掘、发育、建造，因此他们多半都是以独特、怪诞、异端的奇才鬼才面目闻名于后世的。《香烟盒上的笔记》一章里有这样一段追忆文字：一个晚上，当时我弄到了许多契诃夫的照片。我把它们按年代摆开——从中学时代直到临终前照的最后一张照片。我没有见过任何比这更有教益的东西。契诃夫整个历程从一个无所用心的居民和略带俗气的空虚的幽默家，到一个心灵优美、情操高尚和稳重坚毅的人在这里表现得异常明显，他自己造就了自己。他自己把自己变成了这样一个人，并且在堂堂正正地对待人、对待自己的创作事业方面，给我们上了严肃的一课。的确也是这样。“作家的工作固然能充实别人，但主要恐怕还是使作家本人、使大师本人得到充实。”（《散文的诗意》）一个并未作出多少努力（甚至压根儿没打算作出这种努力）去完善充实自己人，他到底有无资格/能力从事精神创造——尤其是通过他的创造去完善充实别人，实在值得怀疑。在中外文学家、艺术家创造的汗牛充栋的文艺作品中，对人类的居所——大自然的描写与歌颂，无疑是最浩繁同时也是最具魅力的内容之一。随意想到的就有梭罗的瓦尔登湖，麦尔维尔、康拉德笔下变化万千的海洋，马克·吐温的密西西比，里维拉的草原及大林莽，阿莱格里亚的安第斯和亚马孙，吉拉尔德的潘帕斯草原，皮埃尔·洛蒂的异域风光，艾米莉·勃朗特的荒寂的旷野与暴风雨，还有非洲、澳洲、加拿大、中西亚乃至日本文学中或苍莽旷凉、或鄙野诡奇、或曲折幽深、或秀美摇曳的大自然景观。然而，所有的一切较之苏俄文学对自然万物、天地季候、山川草木的呈示、摹写与讴歌，无论是在篇幅的多寡、份量比例的轻重以及内容格调的丰富抑或单一上，前者都难于与后者相提并论。还是在多年前，我们就逐次知道了（更多的是从俄苏文学中而非从地理教科书里）彼得堡、莫斯科、察里津、基辅、喀山、敖德萨、塞瓦斯塔波尔，听说了黑海、里海、亚速海、波罗的海、伏尔加河、顿河、第聂伯河、库班河、高加索、乌克兰、白俄罗斯……很大程度上正是缘于苏俄疆域的广阔以及由此带来的地质地貌季候民俗物种的复杂多样无从穷尽，才造成了自然风物的呈现描写在其文学艺术中所占据的独擅风骚的特殊地位。凡熟悉俄苏文学的人，有谁不记得托尔斯泰的《哥萨克》、果戈里的《狄康卡近乡夜话》、《塔拉斯·布尔巴》、屠格涅夫的《猎人笔记》、冈察洛夫的《奥勃洛摩夫》、契诃夫的《草原》、高尔基的自传体三部曲和谢普琴科、涅克拉索夫、叶赛宁的诗歌、肖洛霍夫的《静静的顿河》、艾特玛托夫的《白轮船》等杰作中对高加索山地、乌克兰乡村、俄罗斯的山川峡谷草原等瑰奇风光乃至一花一



草一木的细腻描摹或粗犷挥洒呢？更为奇特的是苏俄作家中还出现了一批（不是几个）主要甚至专门以大自然为描写对象的大师圣手，为读者熟知的就有蒲宁、普利什文、索洛乌欣、阿斯塔菲耶夫、卡扎科夫及巴氏本人，这在整个世界文学范围内也称得上是独一无二的罕见现象。在建国前后几年出生的一代人中，不管其与文学有缘无缘，俄苏文学几乎都对他（她）们发生过或深或浅的影响。

追忆起来，我最早读到的苏俄作品大概是盖达尔的《革命军事委员会》（这本残破发黄的书至今仍在手边）、《团的儿子》（最近才偶然发现它的作者是卡达耶夫）与《乡村小队》（这本描写苏联骑兵元帅布琼尼的少年生活、不知作者为谁的书给了童年的我多少遐想与快乐呵！）。借给我《钢铁...》一书的是乡场上裁缝的儿子；《青年近卫军》系我下乡前夕连夜读毕于一位马姓木匠家中；《静静的顿河》得自我插队落户处的房东..... 《金蔷薇》是一个例外，读到它，已是七十年代末（系“文革”前的旧版本，译者李时）。八十年初，一位大学同学寄赠给我一本上海译文社的新版本，仍为“内部发行”。弹指间十余个年头逝去，这本新书也变成纸张泛黄的旧书了。由于多年与域外文学艺术的隔绝，也由于国门打开后各色流派新潮的涌入，近十多年来我/我们似乎跟俄苏文学有些疏远了。现代主义宛若一场鼠疫，感染流行遍及长城内外、大江南北，甚至不漏过边鄙之地的一座小城镇。我们都成了现代主义的患者或带菌者。其中有相当部分人无力自拔，极可能演变为终身不治之顽疾。被一座无所不在的无形樊笼所囿的我们是否应该以退为进，往回走一走？！读过一篇短文，作者感喟于民歌中袒呈的健康朴素坚韧的生命力，并认为对艰辛生活永怀祈盼与不灭的热望，正是民间创作区别于文人作品的重要表征。这个世纪的文学艺术/思想文化已承纳渲染倾泻了过多过剩的阴沉灰暗迷幻疯狂畸态绝望浅浮时髦自赏自怜自暴自弃，我们罪孽深重、恶症缠身，苍白贫血、执迷难悟，坠身黑暗地狱的最深层，亟待自度自救自悟——而俄苏文学，特别是它独具的恢宏壮阔、沉郁深厚、血性与悲悯，那有如海洋群山般的包容量、人性的温热甚至笨重粗砺，恰恰可能成为现代主义或曰世纪末病症的一剂解毒化瘀的良药，使我们融化冷漠、弃绝旁观、自信信人、免于偏执盲从，以期重获健康自主的身心。俄苏文学在几代人身上打下的印记是难以磨灭的，它实际上已成为我们精神的另一种疾患。精神的疾患不能也无须去躲避，需要警惕的只是执其一端和过犹不及，多种不同的精神疾患（或称滋养）同时或交替地作用于人，其情形有如中医方剂多味药材的配伍，它们之间可以互补互抑、弱化或加强，可以调适化合生成、甚至相反相左以毒攻毒，直至秩序在杂乱混沌中显现，最终进入新异自在之境，创生出卓然独立的陌生的美。当然，每个个体秉有的原创力（即维特根斯坦所言属于种子的原动力）才是根本所在，但土壤、空气、阳光亦是必不可少的因素。缘于此，我们对包括苏俄文学在内的世界各国文学将巨久葆有一份由衷的敬意和深深的感激之情。

注：文中所论涉及到巴氏《面向秋野》一书中的部分内容。

3、在迈奥尔的车站食堂的一角里，坐着一个清瘦的老人，生着满脸硬胡子。里加湾的上空，冬天的暴风一阵阵呼啸而过。海岸上覆着很厚的坚冰。透过烟雪可以听见波涛冲击岸边坚冰的声音。显然这位老人是到食堂里来取暖的。他什么也没有点，无精打采地坐在长椅上，把两只手拢在补得很坏的渔夫短大衣袖子里。和老人一起来的还有一条白茸茸的小白狗。它蹲在老人的脚边哆嗦着。在老人的邻座上，有一群年轻人，后脑勺绷得很紧，而且通红的，大吵大闹地喝着啤酒。帽子上的雪融化了。雪水滴到啤酒杯里，滴到熏肠面包上。不过，那些年轻人正在争论一场足球赛，所以没有注意到这个。当一个年轻人拿起面包一口咬下一半时，这条狗忍不住了。它到小桌边，举起前脚，阿谀地望着年轻人的嘴。“彼契！”老人轻轻地叫它道。“你多不害臊！彼契，你干吗去打扰人家？”可是彼契仍然站在那里，只是它的前腿不住地哆嗦，因为举乏了，搭拉了下来。等到两脚碰到潮湿的肚子上时，便忽然醒悟过来，又重新举了起来。但是那些年轻人没注意它。他们正谈得津津有味，且时时把冷啤酒倒到杯子里。雪粘满了窗户，当你看见人们在这样的严寒里喝着冰冰冷的啤酒时，背脊上不禁起一阵寒战。“彼契！”老人又叫。“喂，彼契！过来！”小狗很快地摆了几下尾巴，好象告诉老人它听见了。请他原谅，不过它一点办法也没有。它不看老人，甚至完全背过身子去。踏好象说：“我自己知道这不好。不过你又不能给我买这样一块面包。”“唉彼契，彼契！”老人低声说，因为心里难过，声音有点发颤。彼契又重新摇了一下尾巴，顺便哀求地看了老人一眼。它好象请求他别在叫它，别在责备它，因为它自己心里也不好受，若不是万不得已，它当然绝不会向陌生人讨的。一个颧骨高大，戴着绿色帽子的年轻人终于看见了这条狗。“要吃的吗，狗崽子？”他问道。“你的主人在哪儿呐？”彼契欢喜地摇摇尾巴，看了老人一眼，甚至轻轻叫了一声。“您是怎么回事，先生！”年轻人说。“您既然养狗就得给食吃。不然就不文明。您的狗跟人家讨食吃，我们这儿有法律规定不许讨饭。”那些年轻人哄堂大笑起来。“净是胡说八道，瓦尔卡！”其中一个人喊道，扔给狗一片香肠。“彼契，不许吃！”老人喊道。他那风吹雨打的脸和干瘪的，青筋嶙峋的脖子都涨得通红了。小狗蜷缩起身子，搭拉下尾巴，回到老人身边来，甚至连香肠看都没看一眼。“一

点渣儿都不许动他们的!”老人说.他开始痉挛地翻他的衣袋.掏出几个银角子和铜子来,放在掌心,一面数着,一面吹掉钱上粘着的脏东西.他的手指不住地颤抖着.“还生气呢!”那个高颧骨的年轻人说.“瞧啊,多大的自尊心!”“唉,你别去理睬他吧!你耍他干什么?”一个年轻人用调解的语气说,一面给大家倒了啤酒.老人什么也没有说.他走到柜台边,把几文零钱放到潮湿的台子上.“来一块香肠面包!”老人哑着嗓子说.小狗夹着尾巴站在他身边.女售货员在碟子里放了两块面包,递给了老人.“只要一块!”老人说.“你拿去吧!”女售货员低声说.“我不会因为你受穷的……”“谢谢!”老人说.“谢谢了!”他拿起面包到月台上去了.月台上一个人也没有.一阵暴风已经吹过,第二阵暴风正在刮来,不过离的还很远.甚至可以在耶利卢皮河对岸的白色树木上,看见微弱的阳光.老人坐到长凳上,给了彼契一块面包,把另一块灰色手帕包起来,藏在袋里.小狗痉挛地吃着,老人看着它说:“哎,彼契呀,彼契呀!真糊涂啊!”小狗没听见他说话.它在吃东西.老人看着它,用袖子擦着眼睛——风吹下了眼泪.(手抄选自&lt;金蔷薇&gt;.作者:康·巴乌斯托夫斯基/翻译:李时.另因blog字节数量所限,原文段落格式有所改动.)

4、高中时候在一本《中学生阅读》里看到介绍苏联作家康·巴乌斯托夫斯基的作品《金蔷薇》，使我对这本书非常向往，可康属于没什么名气的苏联作家，这书很难买，兰州最大的书店说有这书但没有货。直到后来在北京的一个同学帮我买了寄了来。《金蔷薇》虽然没有我期待的那样诱人，但她完全没有让我失望，那是一种有着俄罗斯大地质朴气息同时又带着淡淡青草味的感觉，是很有人文关怀的一本书。

5、我看过一遍后，过了两个月又看了第二遍。之后过了一个月，又看了第三遍。文笔非常的柔软清新。并且不乏幽默。看了这本书，能教你做一个善良的人。

6、人到中年，青春已逝。即便脸上的皱纹未见明显，但心灵上的刻痕却是愈加深入。对文学的迷恋，便是我心灵上一道深深的刻痕。追根溯源，这种迷恋应该肇始于1983年买到的《金蔷薇》。我至今还记得当年在县城新华书店买到这本书的情景。低矮的天花板下，晦暗的光线映出女店员冷漠的面孔。隔着宽大而粗陋的柜台，我在书架上看到了这本书简洁的封面：用金色勾勒出两枝蔷薇的线条，其中一朵盛开着，一朵尚在含苞待放。旁边用虬劲的钢笔字写着书名：《金蔷薇》，底下的一行小字勉强能够看清：“康·巴乌斯托夫斯基著”。这个情景跟书中所写的一些段落竟然有几分相似：“有一次，他朦胧地想起一朵金蔷薇的故事来。在一家老渔妇的屋子里，在十字像架上，插着一朵做工粗糙、色泽晦暗的金蔷薇；不知道是他看见过这朵金蔷薇呢，还是从旁人那儿听到过这朵蔷薇的故事。”“不，说不定，他有一次甚至亲眼看见过这朵蔷薇，并且还记得它怎样闪烁发光，虽然窗外并没有阳光，而且在海峡上空咆哮着惨厉的风暴。沙梅越来越清楚地想起了这朵蔷薇的光辉——低矮的天花板下面的几点明亮的火光。”这些句子来自书中的第一篇：《珍贵的尘土》。巴黎清洁工约翰·沙梅曾经当过兵，在墨西哥战争期间，因患热病而被遣返回国。他的团长将自己八岁的女儿苏珊娜托付给沙梅，带回祖国。在横渡大西洋的轮船上，为了哄这个“终日沉默着”的小姑娘开心，沙梅讲故事给她听——他的故乡和自己一些经历：“英吉利海峡沿岸的一个小渔村、那里的流沙、落潮后的水洼、有一口破钟的小礼拜堂、给邻居们医治胃病的他的母亲……”还有据说能够给人带来幸福的金蔷薇的故事。军队遣散了沙梅。他尝试过各种卑微的职业，最后成了巴黎的清洁工。多少年都在贫困、灰尘和污水的气味中过去了，但他的灵魂深处，依然珍藏着美好的记忆：紫罗兰的幽香——苏珊娜的一条揉皱了的蓝色发带、轻飘的蔷薇色的云——苏珊娜的一件旧衣服。这些旧物使得他时常想起那个曾经依偎在他身边听讲故事的八岁的小姑娘……终于有一天，沙梅在塞纳河的一座桥上发现了苏珊娜——一个衣着华丽的年轻女人，正在为情人的变心而悲痛欲绝。沙梅劝解她，安慰她，并让她在自己的小窝里住了五天。“这五天巴黎的上空升起了一个不平凡的太阳。所有的建筑物，最古旧的、煤烟熏黑了的，每座花园”，甚至坐落在被金银花和山楂子所覆盖的古老的碉堡旁边沙梅的草房，“都象珠宝似的在这个太阳的照耀下灿烂发光”。卑微的清洁工沙梅怀着虔诚的爱意凝视着浓睡中的苏珊娜——“她的双唇，比湿润的花瓣更鲜艳，她的睫毛因缀着夜来的眼泪而晶莹”，他体味着眼前这个年轻女人隐约可闻的气息而感到的激动，领略了什么叫作真正的温柔。沙梅一生中最幸福的五天转眼即逝。苏珊娜与他的情人——一个年轻的演员重归于好。临走时，苏珊娜叹息说：“假如有人送我一朵金蔷薇就好了！那便一定会幸福的。我记得你在船上讲的故事，约翰。”从此，沙梅不再将手工艺作坊里清扫出来的垃圾扔掉了。他悄悄地收集着这些首饰作坊里的尘土，带回到他的草房里来。这种尘土里有一些金属——“首饰匠们工作的时候，总要锉掉少许金子的”。沙梅决定把这些尘土中的金子筛出来，然后铸成一块小金锭，打成一朵金蔷薇，献给苏珊娜——为了使她幸福。当蔷薇终于做成了的时候，沙梅才听说苏珊娜已经从巴黎去美国了，据说是永不再回来了，也没有人能够把她的地址告诉给他

## 《金蔷薇》

沙梅终于在绝望和孤独中悄悄地死去了。在最后的日子里，“守望着沙梅的只有那个上了年纪的首饰匠一个人——就是他，用金锭打成了一朵非常精致的蔷薇，花的旁边，在一条细枝上，还有一个小小的、尖尖的花蕾。首饰匠从他灰色的枕头下，拿走了用揉皱了的蓝色发带——发带上有一股老鼠的气味——包着的金蔷薇。首饰匠把这朵金蔷薇卖给了一位文学家。这位文学家在札记里这样写道：“每一个刹那，每一个偶然投来的字眼和流盼，每一个深邃的或者戏谑的思想，人类心灵的每一个细微的跳动，同样，还有白杨的飞絮，或映在静夜水塘中的一点星光——都是金粉的微粒。”“我们，文学工作者，用几十年的时间来寻觅它们——这些无数的细沙，不知不觉地给自己收集着，熔成合金，然后再用这种合金来锻成自己的金蔷薇——中篇小说、长篇小说或长诗。……恰如这个老清洁工的金蔷薇是为了预祝苏珊娜幸福而做的一样，我们的作品是为了预祝大地的美丽，为幸福、欢乐、自由而战斗的号召，人类心胸的开阔以及理智的力量战胜黑暗，如同永世不没的太阳一般光辉灿烂。”如作者所言，这本书是“记叙作家劳动的札记”，以这样一个故事开篇，确实要比其他任何文学教科书都要来得生动、鲜明，如同饱含着鲜美汁液的苹果一样，更富有诗意、美感和艺术的魅力。但是，我一直觉得，故事本身所蕴涵的对生活的启示，远远要大于对文学创作的妙喻。在学校的时候，《教育学》教科书告诉我们说，我们即将从事的职业是“太阳底下最高尚的职业”，仿佛还记得有位老师引用马克思的话说：“我们的事业并不显赫一时，但将永远存在；面对我们的骨灰，高尚的人们将洒下热泪。”这些话语，足令我们年轻的胸膛中沸腾的青春热血更加汹涌澎湃。然而，毕业之后，分配到乡镇中学的我一下子就从憧憬的梦中蓦然惊醒。八十年代的中后期，“万元户”已经出现，对于物质生活享受的追逐已经开始成为社会意识的主流和时尚。教师这个职业由于收入偏低、生活清苦而开始遭受歧视。当时社会上就流传着很多嘲弄教师迂腐、穷酸的笑话。可以说，一个乡镇中学的教师，并不比巴黎的那个清洁工更受人尊敬。多少年都在清贫、困顿的生活中过去了，青春的热血和激情也如同手里的粉笔一样，在粗砺的黑板上逐渐磨成了微细的粉尘，在斜射进教室的阳光下，化做飞舞的、闪烁的尘埃……多少年的平淡岁月里，许多的人，许多的事，许多的梦，来了又去了，不期而遇而又倏然消逝，“日子溶成黄色的沉滓”，但是在我的心中，“时时浮现出一片轻飘的蔷薇色的云”——就是这本《金蔷薇》，时时陪伴着我在昏黄的灯下，在寂寥的午后，在静谧的雪夜……在那些多半属于暗淡和庸碌的日子里，让我因年轻而躁动不安的灵魂，时时沐浴在和煦的暖阳下，陶醉在温柔的爱的春风里。借用书里的句子：这本纸质泛黄的书，也“带有那么一股幽香”，“有一股春天的清新气息，也仿佛在紫罗兰的篮子里放了很久似的”。我从这字里行间中领略到了无私的爱和庄严的美，贫贱卑微的生活所难以消磨的灵魂的富有、慷慨和高尚。面对着讲台下几十双清纯如水而又渴望求知的眼睛，我能体会到沙梅对苏珊娜的那种来自父辈的慈爱和温柔。我在这本书里也一再享受到“含英咀华”的愉悦。那荒凉而阴沉的冬季的波罗的海；那阴郁沉寂的俄罗斯中部森林，白桦和赤杨的叶子闪烁着金刚石一般的光泽；神秘的白夜辉映下涅瓦河庄严的逝水；奥卡河彼岸落日浅红色的斜晖；暮春时节，基辅荒芜的街心花园里，凋零的稠李花在散发着浓郁的香气……我沉醉于书中所描述的大自然之美，更深深地渴望拥有作家手中那点石成金的神奇之文学之笔……作为一个语文教师，我所能做的，就是在讲课的时候，给学生提供比课本内容更为广阔的知识背景，同时也把我从阅读和求知中所能体味的乐趣和美感乃至方法和技巧，尽可能多地传递给他们。我还告诉他们，文学，也许并不能够让爱好她的人足以安身立命，但可以使你尽情遨游诗意和浪漫的森林、山峦、溪流、江河、海洋……从而使人感情更加丰富，视野更加开阔，思想更加深刻，生活也会显得更加美好。很多时候，我把《金蔷薇》中的篇章读给他们听。为了鼓励他们写日记，我给学生读《珍贵的尘土》。初中生尚不懂爱情，我只告诉他们，你每天看到的人、经过的事，路边的风景，街头的市声……都是一些富含金粉的微尘和细砂，只要你耐心收集，细心筛选，将来你就会聚沙成塔，集腋成裘，融汇生活中那些凝结着爱与美的感人的瞬间，铸造成你自己的金蔷薇……《金蔷薇》中，有一篇是描写安徒生的故事，叫做《夜行的驿车》。其中有这样一段话：“去年夏天我在日德兰半岛，住在一个熟悉的林务官的家里。有一次我在林中散步，走到一块林间草地上，那里有很多菌子。当天我又到这块草地上去了一趟，在每枝菌子下面放了一件礼物，有的是银纸包的糖果，有的是枣子，有的是蜡制的小花束，有的是顶针和缎带。第二天早晨，我带着林务官的小女孩子到这个树林里去。那时她七岁。她在每一枝菌子下找到了这些意外的小玩意儿。只有枣子不见了。大概是给乌鸦偷去了。您要是能看见就好了，她的眼睛里闪着该是多大的喜悦啊！我跟她说，这些东西都是地下的精灵藏在这里的。”“您欺骗了天真的孩子！”神父愤懑地说。“这是一个大罪！”“不，这并不是欺骗。她会终生不忘这件事。我敢说，她的心不会像没体验过这个奇妙的事情的人那样容易变得冷酷无情。”读到这里的时候，我常常会这样

## 《金蔷薇》

想，我把文学作品中那些蕴涵着浪漫和诗意的文字朗读给孩子们听，又何尝不是象神父责怪安徒生那样，是在欺骗天真的孩子呢！也许我应该直率地告诉他们：这个世界上其实很难找到那么美好的诗意和浪漫，更多的是平凡甚至是苦难……？但是，我分明看到了，当我读到这些至美至爱的文字时，孩子们睁大的眼睛里闪烁着多么喜悦和惊奇的光芒啊……或者，我也可以为自己的辩解，这些经受过来自文学作品的爱与美之熏陶的孩子，日后也不会那么容易变得冷酷和粗俗吧？前一段时间，我在网络上用搜索引擎查找有关《金蔷薇》的资料。无意中发现，在一个论坛的回帖中，有个人说他当年读中学的时候，语文老师曾经给他们读过那篇金蔷薇的故事，说当时就感觉这样的文字真是美，至今印象都非常深刻。我不敢说这个人就是我的学生。除了这段话，我也无从了解关于他的任何信息。但是我可以肯定，即使他的人生如尘土一般平凡，只要有过这样的体验，他的心里就会盛开着一朵永不凋谢的金蔷薇。而我……我也如此。

7、看过原文的不少中短篇,文字的美,总是不经意就流淌开来.能让你心灵温润柔软的一本书.一位真正的当代俄罗斯语言大师.

# 《金蔷薇》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